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5-014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46,741,666.49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119,812,198.7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再提取10%法定公积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合计783,920,365.35元。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末的总股本1,467,296,20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66,824,051.0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2024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事宜，如本预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66,824,051.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6.72%。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若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366,824,051.00	0.00	146,729,620.40
回购注销总额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741,666.49	-783,258,039.42	727,425,654.9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4,032,687,696.8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783,920,365.3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513,553,67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96,969,760.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513,553,671.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